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曾用简称“传化股份”，以下简称“传化智联”或“公司”或“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传化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化物流”）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传化智联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2022年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以下简称“本核查意见”）：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39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传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化集团”）、长安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嘉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杭州中阳融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石益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232,288.0368万股购买其拥有的传化物流100%股权，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为2,000,000万元。同时，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46,954,31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85元，共计募集资金

440,250.00万元，坐扣承销费用5,022.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35,228.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于2015年11月23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验资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433.03万元(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32,794.97万元。公司前次发行股份收购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合计募集资金2,432,794.9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433号、天健验〔2015〕473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公式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32,794.9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27,429.56
	利息收入净额	B2	25,748.79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B3	10,00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4	5,400.3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0,166.15
	利息收入净额	C2	449.22
	收回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C3	10,00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4	66.8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37,595.7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6,198.01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注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4=B4+C4	5,467.23[注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15,930.0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5,930.04
差异		G=E-F	

[注1]：公司2017年1月25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子公司传化物流集团使用募集资金10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

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之前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之核查意见》，同意子公司传化物流集团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2017年1月26日，传化物流集团使用募集资金10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7年12月21日公司已将该10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2017年12月29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独立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到期之前将及时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之核查意见》，同意子公司传化物流集团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2017年12月29日，传化物流集团使用募集资金8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8年6月27日公司已将该8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年11月26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子公司传化物流集团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2021年12月1日，传化物流集团使用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11月24日公司已将该1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年12月23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子公司传化物流集团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2023年1月31日，传化物流集团使用募集资金8,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注2]：2021年11月26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沧州公路港项目”、“O2O物流网络平台升级项目”及“杭州众成物流供应链管理项目”进行结项，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以上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5,497.07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子公司传化物流集团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5,467.23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于2015年12月11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传化物流，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于2016年3月28日与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浙江传化公路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泉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衢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南充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重庆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长沙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淮安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青岛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传化物流，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于2016年7月1日与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浙江传化陆鲸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传化陆鲸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传化货嘀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传化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浙江路港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浙江数链科技有限公司）、传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传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传化支付有限公司、天津传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杭州传金所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传化物流，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于2017年2月1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公司、传化物流，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于2017年7月28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金华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荆门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沧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商丘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温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郑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包头传化交投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合肥传化信实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怀化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传化物流，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于2017年9月29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杭州众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传化物流，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于2018年9月21日与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杭州传化旺载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与传化智联、传化物流集团，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于2020年3月9日与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围支行、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濮阳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临邑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梅河口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与公司、传化物流，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4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华龙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河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

前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均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并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注销28个募集资金专户，期末尚有9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传化智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900278818		前期已注销
传化智联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城支行	201000145952960		前期已注销
传化智联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401369956316	0.00	
传化物流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围支行	201000137282293	130,803,773.72	
传化物流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457000000485735	127,374.27	
传化物流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城支行	201000204795197	28,159,255.39	
浙江传化公路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800034612		前期已注销
泉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800031108		前期已注销
衢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800031631		前期已注销
南充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800035088		前期已注销
重庆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800031507		前期已注销
长沙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800031232		前期已注销
淮安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800033710		前期已注销
青岛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800033958		前期已注销
金华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900269814		本期注销
荆门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900269938		前期已注销
杭州众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围支行	201000203029354		本期注销
沧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900270006		本期注销
商丘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900270130		前期已注销
温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900270254		本期注销
郑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900270378		本期注销

包头传化交投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900270405	2,894.87	
合肥传化信实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900270529		前期已注销
怀化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900270653		本期注销
梅河口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河口城南支行	0806241119000109747	93,812.70	
临邑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	1612005519200370638	111,529.90	
濮阳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路支行	1712520619200019187	1,615.40	
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800060048		本期注销
浙江数链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19800059856		本期注销
传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29800059788		前期已注销
传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29800059939		前期已注销
传化支付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29800059265		前期已注销
天津传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29800059416		前期已注销
传化陆鲸科技有限公司（原浙江传化陆鲸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29800059389		本期注销
传化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原杭州传化货嘀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29800059664		本期注销
杭州传金所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202021129800059540		本期注销
杭州传化旺载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	萧山农村商业银行宁围支行	201000237342408	175.22	
合计			159,300,431.47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1。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无。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无。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公司在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为进一步适应当地经济发展的需求以及符合行业的发展趋势，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一方面会对部分公路港的投资建设方案、功能布局等做一些相应调整；另一方面，公司还会考虑部分公路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实施过程无法按时获取剩余的建设用地，进而导致实际预计工程建造等相关费用及建设进度较原计划存在一定变化。公司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将“温州公路港项目”、“郑州公路港项目”及“怀化公路港项目”进行结项，将以上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7,518.37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进行变更，用于“梅河口公路港项目”、“临邑公路港项目”及“濮阳公路港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变更前承诺投资金额	变更后承诺投资金额	变更募集资金金额	前次募集资金总额	占比
1	温州公路港项目	5,020.71	4,060.71	960.00		
2	郑州公路港项目	19,921.91	12,606.91	7,315.00		
3	怀化公路港项目	12,659.86	3,416.86	9,243.00		
4	梅河口公路港项目		8,000.00			
5	临邑公路港项目		4,518.00			
6	濮阳公路港项目		5,000.00			
	合计	37,602.48	37,602.48	17,518.00	2,432,794.97	0.72%

2022年4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再审议相关材料后发表了独立的意见，同意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关于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变更节余募集资金

用途的核查意见》，同意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事项。2022年5月20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会计师对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2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发表意见为：传化智联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2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传化智联公司募集资金2022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泰君安认为：传化智联募集资金2022年度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

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4 月 25 日

附件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32,794.97[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437,595.71 [注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518.3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4,694.11				2015年：2,000,000.00[注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11%				2016年：168,383.79				
						2017年：89,846.10				
				2018年：92,218.27						
						2019年：67,718.82				
						2020年：4,759.39				
						2021年：4,503.19				
						2022年：10,166.1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实体公路港网络建设项目小计										
		222,348.00	264,439.00	10,166.15	256,588.16	97.03		16,925.00		否
杭州传化公路港项目	是	28,046.00	22,545.00		22,544.84	100.00	2016年6月	3,492.63	是	否

泉州传化公路港项目	否	14,993.00	14,993.00		14,993.00	100.00	2016年7月	1,845.39	是	否
衢州传化公路港项目	否	21,522.00	21,522.00		21,522.24	100.00	2016年11月	971.73	[注2]	否
南充传化公路港项目	否	28,642.00	28,642.00		28,642.00	100.00	2015年9月	2,787.50	[注2]	否
重庆沙坪坝传化公路港项目	否	9,273.00	9,273.00		9,273.03	100.00	2017年6月	-50.20	[注2]	否
长沙传化公路港项目	是	78,573.00	59,236.00		59,237.08	100.00	2017年6月	1,907.55	[注2]	否
淮安传化公路港项目	是	31,465.00	13,355.00		13,356.68	100.00	2017年6月	622.90	[注2]	否
青岛传化公路港项目	是	9,834.00	8,634.00		8,642.43	100.00	2017年3月	2,221.06	是	否
金华公路港项目	是		8,348.02		8,339.03	99.89	2018年12月	1,933.57	[注2]	否
荆门公路港项目	是		9,899.27		9,900.36	100.00	2018年12月	252.64	[注2]	否
沧州公路港项目	是		7,844.02		7,339.93	93.57	2018年12月	106.35	[注2]	否
商丘公路港项目	是		10,245.72		10,246.03	100.00	2017年12月	475.17	[注2]	否
温州公路港项目	是		4,060.71		4,060.92	100.00	2018年12月	473.59	[注2]	否
郑州公路港项目	是		12,606.91		12,607.00	100.00	2019年6月	86.05	[注2]	否
包头公路港项目	是		5,753.31		5,754.87	100.00	2017年12月	-1,056.02	[注2]	否
合肥公路港项目	是		6,546.18		6,546.19	100.00	2017年12月	17.54	[注2]	否
怀化公路港项目	是		3,416.86		3,416.38	100.00	2018年5月	332.99	[注2]	否
梅河口公路港项目	是		8,000.00	5,640.53	5,640.53	70.51[注3]	2024年4月	-137.90		否
临邑公路港项目	是		4,518.00	4,506.79	4,506.79	99.75[注3]	2024年4月	1,104.54		否
濮阳公路港项目	是		5,000.00	18.83	18.83	0.38[注3]	2024年5月	-462.08		否
2.O2O物流网络平台升级项目	是	227,902.00	115,873.13		113,957.86	98.35	48个月	4,329.89	[注2]	否
3.杭州众成物流供应链管理项目	是		69,937.87		67,049.69	95.87	不适用	-185.29	[注2]	否

4.收购传化物流集团项目	否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19,123.32		否
<b>合计</b>		<b>2,450,250.00</b>	<b>2,450,250.00</b>	<b>10,166.15</b>	<b>2,437,595.71</b>			<b>40,192.92</b>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2][注3]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由传化物流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34,162.57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及履行的决策程序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累计为134,162.57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5月20日出具了《关于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6226号）。公司2016年5月2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在审议相关材料后出具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34,162.57万元；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置换134,162.5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之‘（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温州公路港项目”、“郑州公路港项目”、“怀化公路港项目”、“沧州公路港项目”、“O2O物流网络平台升级项目”及“杭州众成物流供应链管理项目”本期已结项，其中节余募集资金累计5,467.23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7,518.37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进行变更，用于梅河口公路港项目、临邑公路港项目、濮阳公路港项目。节余的原因主要系部分公路港的投资建设方案、功能布局等做一些相应调整，工程建设等相关费用及建设进度较原计划存在一定变化，同时公司更为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并将继续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如有变更，将按规定履行必要的审批和披露手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注1]：含发行股份购买传化物流集团100%股权2,000,000万元

[注2]：衢州传化公路港项目、南充传化公路港项目、重庆沙坪坝传化公路港项目、长沙传化公路港项目、淮安传化公路港项目、金华公路港项目、荆门公路港项目、沧州公路港项目、商丘公路港项目、温州公路港项目、郑州公路港项目、包头公路港项目、合肥公路港项目、怀化公路港项目，由于运营环境发生变化、二期项目尚处于建设期等原因，暂未实现盈利或暂未达到预期效益。O2O物流网络平台升级项目、杭州众成物流供应链管理项目因市场环境变化，业务毛利低于预期，因此未实现预期收益

[注3]：梅河口公路港项目、临邑公路港项目、濮阳公路港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附件2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实体公路港网络建设项目小计	实体公路港网络建设项目小计	264,439.00	10,166.15	256,588.16	97.03		16,925.00		否
杭州传化公路港项目	杭州传化公路港项目	22,545.00		22,544.84	100.00	2016年6月	3,492.63	是	否
泉州传化公路港项目	泉州传化公路港项目	14,993.00		14,993.00	100.00	2016年7月	1,845.39	是	否
衢州传化公路港项目	衢州传化公路港项目	21,522.00		21,522.24	100.00	2016年11月	971.73	[注2]	否
南充传化公路港项目	南充传化公路港项目	28,642.00		28,642.00	100.00	2015年9月	2,787.50	[注2]	否
重庆沙坪坝传化公路港项目	重庆沙坪坝传化公路港项目	9,273.00		9,273.03	100.00	2017年6月	-50.20	[注2]	否
长沙传化公路港项目	长沙传化公路港项目	59,236.00		59,237.08	100.00	2017年6月	1,907.55	[注2]	否
淮安传化公路港项目	淮安传化公路港项目	13,355.00		13,356.68	100.00	2017年6月	622.90	[注2]	否
青岛传化公路港项目	青岛传化公路港项目	8,634.00		8,642.43	100.00	2017年3月	2,221.06	是	否
金华公路港项目	金华公路港项目	8,348.02		8,339.03	99.89	2018年12月	1,933.57	[注2]	否
荆门公路港项目	荆门公路港项目	9,899.27		9,900.36	100.00	2018年12月	252.64	[注2]	否
沧州公路港项目	沧州公路港项目	7,844.02		7,339.93	93.57	2018年12月	106.35	[注2]	否
商丘公路港项目	商丘公路港项目	10,245.72		10,246.03	100.00	2017年12月	475.17	[注2]	否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温州公路港项目	温州公路港项目	4,060.71		4,060.92	100.00	2018年12月	473.59	[注2]	否
郑州公路港项目	郑州公路港项目	12,606.91		12,607.00	100.00	2019年6月	86.05	[注2]	否
包头公路港项目	包头公路港项目	5,753.31		5,754.87	100.00	2017年12月	-1,056.02	[注2]	否
合肥公路港项目	合肥公路港项目	6,546.18		6,546.19	100.00	2017年12月	17.54	[注2]	否
怀化公路港项目	怀化公路港项目	3,416.86		3,416.38	100.00	2018年5月	332.99	[注2]	否
梅河口公路港项目	梅河口公路港项目	8,000.00	5,640.53	5,640.53	70.51	2024年4月	-137.90		否
临邑公路港项目	临邑公路港项目	4,518.00	4,506.79	4,506.79	99.75	2024年4月	1,104.54		否
濮阳公路港项目	濮阳公路港项目	5,000.00	18.83	18.83	0.38	2024年5月	-462.08		否
2.O2O物流网络平台升级项目	O2O物流网络平台升级项目	115,873.13		113,957.86	98.35	48个月	4,329.89	[注2]	否
3.杭州众成物流供应链管理项目	杭州众成物流供应链管理项目	69,937.87		67,049.69	95.87	不适用	-185.29	[注2]	否
4.收购传化物流集团项目	收购集团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19,123.32		否
<b>合计</b>	<b>-</b>	<b>2,450,250.00</b>	<b>10,166.15</b>	<b>2,437,595.71</b>	<b>-</b>	<b>-</b>	<b>40,192.92</b>		<b>-</b>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之‘(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附件1[注2][注3]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